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ST 常林

公告编号：2017-023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6,655,583.53 元，加上本年初未分配利润-167,041,248.90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52,729.98 元后，2016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71,574,569.84 元。考虑到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及公司经营发展，制定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06,749,4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0,564,469.45 元（含税），剩下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34.15%。2016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及经营情况，在积极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